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间:2024年04月01日-2024年06月30日

一、基本信息

|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 2019-04-29 |
| 管理人: |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托管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 | 本期末 |
|-----------|---------------|
| 期末资产净值(元) | 43,572,432.24 |
| 本期利润(元) | 588,461.58 |
| 份额净值(元) | 1.1728 |
| 份额累计净值(元) | 1.1728 |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 序号 | 资产类别 | 市 值 (元) | 占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0.00 | 0.00 |
| | 其中: 股票 | 0.00 | 0.00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36,016,244.01 | 82.08 |
| 3 | 基金 | 0.00 | 0.00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800,034.00 | 15.50 |
| 6 | 信托投资 | 0.00 | 0.00 |
| 7 | 银行存款 | 679,540.55 | 1.55 |
| 8 | 其他资产 | 383,381.87 | 0.87 |
| 9 | 资产合计 | 43,879,200.43 | 100.00 |

(二)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无。

(三)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 代码 | 名称 | 持仓数量(张) | 市值(元) |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
|--------|----------|---------|---------------|-----------------|
| 230203 | 23 国开 03 | 100,000 | 10,385,295.08 | 23.83 |
| 184408 | 22 龙廷 01 | 50,000 | 5,258,835.62 | 12.07 |
| 184411 | 22 东坡 01 | 50,000 | 5,129,520.55 | 11.77 |

| 113058 | 友发转债 | 10,160 | 1,117,750.31 | 2.57 |
|--------|------|--------|--------------|------|
| 127085 | 韵达转债 | 9,880 | 1,087,775.82 | 2.50 |

(四)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无。

(五)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 代码 | 名称 | 市值(元) |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
|--------|-------|--------------|----------------|
| 204001 | GC001 | 6,800,034.00 | 15.61 |

- (六)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 (七)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 (八)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0.70%
- (九)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刘诗薇,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比利时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十余年证券从业经验,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2006年加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全球金融服务组,负责多家大型国有企业及 A+H 股上市公司 IPO 审计、年审。2008年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销售、交易、自营账户管理工作。2015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固定收益委托投资管理业务。

孙禹,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硕士学历,2017年1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4年5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5.6%,环比增长0.30%。1-5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2%。5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211亿元,同比增长3.7%。1-5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40632亿元,同比下降10.1%。5月末社会融资规模为391.93万亿元,同比增长8.4%,前五个月,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14.8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少2.52万亿元。5月末,M2余额301.85万亿元,同比增长7%。M1余额64.68万亿元,同比下降4.2%。同时,受到去年出口低基数及海外高需求影响,5月,我国进出口总值5220.8亿美元,其中,出口3023.5亿美元,同比增7.6%;进口2201亿美元,同比增1.8%。出口同比涨幅扩大,进口同比涨幅收敛,出口表现强于进口。

通胀方面,6月整体不及预期,CPI环比走势弱于季节性,居民消费意愿待提振。PPI同比降幅持续收窄,但多数工业品价格表现偏弱。6月PPI同比-0.8%,降幅较上月收窄0.6%,环比-0.2%;受消费品价格及除猪肉外其他食品价格回落影响,6月CPI同比增长0.2%。海外方面,美国5月通胀数据均超预期回落,通胀进一步缓解。5月CPI同比增3.3%,低于预期的3.4%和前值的3.4%。核心CPI同比增3.4%,低于预期的3.5%和前值3.6%。PPI同比上涨2.2%,不及预期的2.5%。通胀预计将延续温和降温,美债收益率回落,降息预期有所回升。

回顾二季度,资金面平稳宽松,资金分层现象减弱,地方债发行进度偏慢,城投债供给持续收缩。受到超长期国债收益率持续下行并屡创新低影响,期间央行多次提示超长债风险,市场整体保持区间震荡下行。4-6 月伴随债市基准收益率持续下行,信用利差整体持续压缩至极致,均处于历史底部位置。4 月受"禁止手工补息"和特别国债发行供给展开博弈,10Y 国债收益率下行至 2. 23%,30Y 国债收益率下行至 2. 42%,随后央行多次提示长债风险后,震荡上行;5 月以来,市场进入震荡期及政策观察期;6 月 MLF 缩量平价续作,各地房地产政策再放松背景下,整体延续震荡下行趋势。截止6 月 28 日,1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 5390%,较 3 月末下行 18bp;10Y 期国债收益率为 2. 2058%,较 3 月末下行 8bp;30Y 期国

债收益率为 2. 4282%, 较 3 月末下行 3bp。转债方面, 二季度可转债在权益市场回暖的带动下, 依靠增量资金回归走出独立行情, 5 月中旬受到信用风险扩散影响, 弱资质低价转债大幅下跌, 转债估值有所回落。

展望后市,当前仍处在经济弱修复状态,除制造业外,基建、地产、消费增速等数据均下滑,出口数据的持续性需关注下半年的政策刺激,整体看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逆转。当前中美利差处于历史高位,汇率短期内仍面临较大压力。信用债方面,债券供给情况不达预期,预计结构性资产荒局面将会持续一段时间,下半年机构欠配压力依然较大,利率中长期或将延续下行趋势,但大幅下行空间有限,需关注回调风险。在防止资金空转前提下,预计资金面将保持中性宽松,货币政策以支持性为主,但强调加强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需关注新的货币政策框架推进以及利率走廊变化影响。海外方面,美联储目前仍处于观察数据的阶段,等待进一步信息确认,若通胀进一步降温,则下半年可能考虑逐步降息。三季度可关注7月政治局会议和三中全会的增量政策情况、央行借券卖出国债行为及重启正回购对于市场影响。转债方面,在债券资产荒背景下,转债需求依然旺盛,但供给或将保持收缩。预计权益市场将继续维持底部震荡,转债市场情绪在底部向上修复阶段,关注市场情绪缓和后对估值的修复和转债配置价值提升。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依据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与托管协议,自计划成立日起托管"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 | 本集合计划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固定管理费的 |
|------|-----------------------------------|
| 计提基准 | 年费率为 0.6%。 |
| 计提方式 |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
| 支付方式 | 按季支付 |

(二)托管费

| 计提基准 |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2%年费率计提。 |
|------|--------------------------------------|
| 计提方式 |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

(三)业绩报酬

| | 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以管理人每个开放期公告为准。委托人退出时 |
|------------|---|
| 计提基准 | 按照"时间加权法",分别计算每一笔参与份额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
| | 时间加权法计算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的方法举例如下: 若委托人在本集 |
| | 合计划第一次开放期参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1,期限为 d1,在第二次 |
| | 开放期委托人未申请赎回,第二次开放期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变更为 r2,期 |
| | 限为 d2,委托人在第三次开放期申请退出,则该期间委托人适用的业绩报酬 |
| | 计提基准 r=(r1*d1+r2*d2)/(d1+d2)。其他情况依次类推。 |
| | 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于委托人退出日及本计划终止日计提。 |
| | 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以下 |
| | 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如委托人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 |
| | 募集期认购的,以本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存续期内参与的, |
| | 以参与时份额确认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期 |
| | 间年化收益率(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依据。 |
| 计提方式 |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 | $R= (P1-P0) \div P \times 365 \div N \times 100\%$ |
| | 管理人根据委托人退出时其持有份额的期间年化收益率与该部分份额 |
| |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 的情况确定管理人的业绩报酬。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
| | 比较结果 业绩报酬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计算公式 |
| | R≤r 0 E=0 |
| | r <r 30%="" <math="">E=D\times P\times (R-r)\times 30\%\times (N\div 365)</r> |
| | 业绩报酬在业绩报酬计提日计提,由管理人在计提当日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 |
| -1-11-2: 5 | 酬计提金额,托管人据此计提应付管理人业绩报酬。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 |
| 支付方式 | 业绩报酬支付指令,托管人于当日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
| | 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王青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吴剑飞新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31日